

宪法 课程

Course of Constitutional Law

随堂测试

王磊 主编

要点内容

- 涵盖教育部法学核心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配套主流教材
- 30个“知识点”，针对教材“重点、疑点、
难点”，详细分析
- 精选历年司考、律考、法硕联考、自考
试题，预热考试，效果非凡
- 19个典型案例和论述，权威专家执笔撰写，
概括“答案要点”，展示“分析思路”



二十一世纪 21

法学教学参考书·随堂测试系列

宪法 课程

Course of Constitutional Law

随堂测试

王磊 主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宪法课程随堂测试/王磊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05. 12

(21 世纪法学教学参考书·随堂测试系列)

ISBN 7-5036-5982-3

I. 宪… II. 王… III. 宪法—中国—高等学校—
习题 IV. D92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9399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易明群 张德军

装帧设计/乔智炜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教育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外文印刷厂

责任印制/张宇东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8.75 字数/190 千

版本/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苏州公司/0512-65193110

书号:ISBN 7-5036-5982-3/D·5699

定价:15.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出版说明

20 世纪 80 年代, 当中国改革开放开始勃兴, 法律和法律教育开始再度崛起之时, 法律出版社便以精诚态度和极大力度服务于中国的法律教育。针对不同阶段的读者, 本社陆续推出多种系列的法学教材, 迄今已达数百种。高等学校教材、教学参考书为其中主要部分。而历年来逐步推出的“八五”、“九五”及正在推出的“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更为重点。长期以来, “法律版”的众多教材, 颇受学林瞩目。在此, 我们深深感谢读者和作者对我们的信任。

进入 21 世纪以来, 中国法律教育在取得长足发展的同时, 也积极酝酿和展开改革举措, 培养高素质的现代法律人才成为法律教育的重要目标。为此, 本社应时而动, 力求从教材的品种上、内容上、形式上实现更大突破, 为新一代法律人学取专业知识提供更好读本。

就高等学校教材而言, 我们立足两种进路: 全面革新既有教材, 或推出全新教材。革新既有教材, 意在选取已出版教材尤其是“八五”、“九五”规划教材中的精品, 从内容到形式全面更新、修订, 重新整合, 使这些长盛不衰的法律教育财富, 以崭新面目, 继续服务于新读者。推出全新教材, 则或为推出“十五”规划教材, 或约请优秀作者撰写新作, 精阐原理, 结合实践, 关注前沿, 努力创造出新世纪的新经典。优秀作者, 或为老一辈与盛年名家, 或为新生代才俊。或革新, 或全新, 这些教材在 21 世纪呈现崭新风采, 并同享规划教材之盛, 因之统为一名: “21 世纪法学规划教材”。为适应教学的需要, 我们还陆续推出了这套全新的“21 世纪法学教学参考书”。

我们深信, 中国的法律教育事业将在改革和发展中不断壮大; 我们承诺, 本套“21 世纪法学规划教材”与“21 世纪法学教学参考书”, 以及本社所有法律教育图书都将在发展中不断更新和超越。本着竭诚为法律和法律教育发展服务, 竭诚为读者服务之宗旨, 我们愿更加敬业, 与广大读者和作者一起, 共同创造法治事业及法律教育事业的美好未来。

法律出版社
2005 年 10 月

第一章

目次

宪法绪论 1

• 概述 - - - - - 1

本章是对宪法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理论的介绍, 主要包括宪法的概念、宪法的基本原则、宪法规范、宪法的制定和修改、宪法解释和违宪审查几个方面的内容。本章是学习以后各章的基础, 通过本章的学习……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 - - - 3

① 宪法的特征

② 宪法的效力

③ 宪法的原则

④ 宪法的作用

⑤ 宪法的监督

⑥ 宪法与宪政

• 随堂测试 - - - - - 6

第二章

宪法和历史发展 10

• 概述 - - - - - 10

本章主要讲述宪法的历史发展以及宪法和宪政的问题。主要包括近现代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旧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新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以及宪法和宪政等几方面的问题。通过本章的学习……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 - - - 12

⑦ 宪法的历史

⑧ 宪法修正案

• 随堂测试 - - - - - 14

第三章

国家性质 18

- 概述 - - - - - 18

本章是对国家性质的介绍,主要包括国家性质、国家政权的阶级归属、国家的基本经济制度和基本文化制度等方面的内容。通过本章的学习……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 - - - 20

- ⑨ 自然资源的归属

- 随堂测试 - - - - - 21

第四章

国家形式 25

- 概述 - - - - - 25

本章是对国家形式的介绍。主要包括国家政权组织形式和国家结构形式两方面的内容。通过本章的学习……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 - - - 27

- ⑩ 特别行政区

- ⑪ 民族自治地方

- ⑫ 民主集中制原则

- 随堂测试 - - - - - 34

第五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38

- 概述 - - - - - 38

本章是对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介绍。主要包括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概念、主要内容及中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特点等内容……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 - - - 40

- ⑬ 公民基本权利的内容及保护

- ⑭ 政治权利

- ⑮ 物质帮助权

⑩ 私有财产权

⑪ 公民国籍的取得

• 随堂测试 ----- 45

第六章

选举制度 48

• 概述 ----- 48

选举制度主要有两种选举，一种是选人大代表，一种是选国家公职人员。本章则是指人民代表的选举。本章是公民权利义务一章中公民选举权的扩展和具体化……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50

⑫ 选举程序

⑬ 公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随堂测试 ----- 54

第七章

国家机构（上） 58

• 概述 ----- 58

本章的内容包括国家机构概说、代议机关、国家元首三项内容。国家机构概说部分，要掌握国家机构的概念、本质和类型，中国国家机构的组织和活动原则……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60

⑭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⑮ 地方人大

⑯ 人大代表

⑰ 国家主席

⑱ 立法权限

• 随堂测试 ----- 71

国家机构(下) 76

• 概述 - - - - - 76

本章的内容包括行政机构、司法机构和军事机构。行政和司法机关有中央和地方之分。行政机构包括最高行政机关和地方各级国家机关。对于国务院,同样要掌握它的性质、地位、组成、任期、会议制度和职权。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之间的分工……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 - - - 78

②5 国务院

②6 审计机关

②7 行政区划

②8 国家机关人事任免权

②9 村民委员会

• 随堂测试 - - - - - 81

政党制度 87

• 概述 - - - - - 87

本章总体而言不是考核的重点。本章的学习应从政党制度的一般理论和我国的政党制度两个层面展开。在基本理论部分要把握政党的概念与特征……

• 重点、疑点、难点评析 - - - - - 89

③0 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

• 随堂测试 - - - - - 89

综合试卷(一) 92

综合试卷(二) 97

参考答案 102

1

Chap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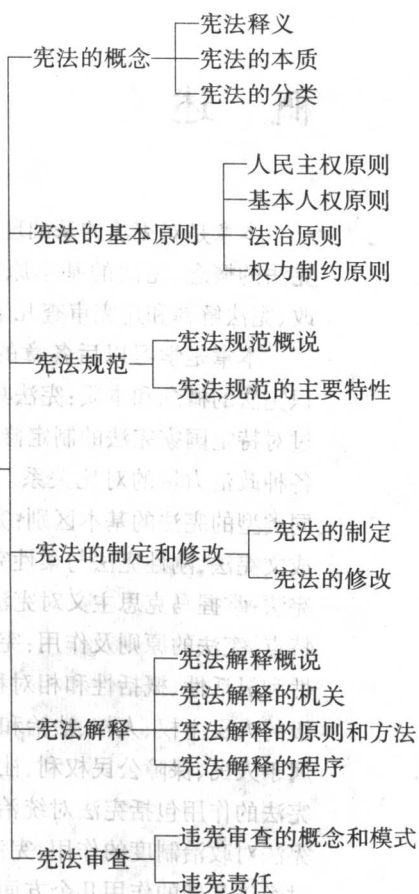
宪法绪论

概 述

本章是对宪法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理论的介绍,主要包括宪法的概念、宪法的基本原则、宪法规范、宪法的制定和修改、宪法解释和违宪审查几个方面的内容。

本章是学习以后各章的基础,通过本章的学习:(1)认识宪法的概念和本质:宪法具有法的共同特征,是根本法;通过对特定国家宪法的制定修改的分析,说明宪法集中体现了各种政治力量的对比关系。(2)掌握宪法的分类方法和不同类型的宪法的基本区别:宪法的分类主要有成文宪法与不成文宪法,刚性宪法与柔性宪法,钦定宪法、协定宪法与民定宪法;掌握马克思主义对宪法的分类。(3)了解宪法规范的特点、宪法的原则及作用:宪法规范的特点主要掌握其原则性和灵活性、概括性和相对稳定性;宪法的原则包括资产阶级的人民主权、人权、法治和分权原则,社会主义宪法的权力属于人民、保障公民权利、社会主义法制和民主集中制原则;宪法的作用包括宪法对统治权的作用、宪法对法制的作用、宪法对政治制度的作用、宪法对公民权利的保障作用、宪法对经济基础的作用几个方面。(4)了解监督宪法的实施,违宪审查等问题:监督宪法实施的主要内容、监督宪法实施的主要方式以及我国监督宪法实施的历史发展和现阶段的宪法监督制度。

21 知识框架图



1 宪法的特征

1.1 宪法的根本地位表现在()。

(2000 年法律硕士考试选择题第 3 题)

- A 宪法规定国家最根本、最重要的问题
- B 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的依据,是一切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公民的最高行为准则
- C 宪法所调整的社会关系与其他法律不同
- D 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程序比其他法律更加严格

答案 ABD

知识点 宪法特征的内容

评析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相对于普通法律而言的。宪法与其他一般法律相比,宪法具有自身的特征。其特征主要表现在:(1)宪法规定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等涉及国家全局的根本问题,其他的一般法律就是在符合国家根本制度的基础上为促进国家根本任务的完成而规定的某一方面或涉及某几方面的具体问题。(2)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它在国家法律体系中处于最高的法律地位。宪法的最高法律效力主要包括:宪法是立法的基础与依据;宪法是一切组织和个人活动的最高行为准则;任何法律、法规不得同宪法相抵触,违宪的法律、法规是无效的。(3)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的程序比一般法律更为严格。法律案和法律修正案的通过只须 1/2 以上的多数赞成。而宪法的制定和修改,有的国家要成立制宪会议,有的国家要成立宪法起草委员会或者宪法修改委员会等专门机构,由他们拟制宪

法草案或宪法修改草案,再由他们或其他法定机关审议通过。有的国家甚至还要举行全民投票,由全民公决。即使不设专门机关的国家,在制定和修改宪法时,也必须得到立法机关全体成员 2/3 以上多数的赞同才能通过。因此选 ABD。宪法所调整的社会关系具有民事法律关系、刑事法律关系、行政法律关系所具有的一般特征,宪法在一定条件下,与民事法律一样调整公民与公民之间、公民与社会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因此排除 C。

2 宪法的效力

2.1 宪法的最高法律效力表现在()。

(2000 年法律硕士考试选择题第 4 题)

- A 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的依据
- B 宪法是一切公民、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的最高行为准则
- C 宪法制定国家最根本、最重要的问题
- D 通过或批准宪法的程序往往严于普通法律

答案 AB

知识点 宪法的法律效力

评析 在法律效力上,宪法的效力是最高的,它在国家法律体系中处于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效力的最高性是宪法发挥根本法功能的重要保障。宪法的最高法律效力主要包括:宪法是普通法律立法的基础与依据;宪法是一切组织和个人活动的最高行为准则;任何法律、法规不得同宪法相抵触,违宪的法律、法规是无效的。

2.2 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宪法的最高法律效力主要包括以下哪些方面的含义? () (2002 年司法考试卷一第 38 题)

- A 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的依据,任何普通法律、法规都不得与宪法相抵触
- B 宪法是一切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全体公民的最高行为准则
- C 在制定和修改程序上,宪法比其他法律的要求更加严格
- D 在内容上,宪法规定国家最根本、最重要的问题

答案 AB

2.3 宪法是国家根本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下列有关宪法法律效力的哪一项表述是正确的? () (2005 年司法考试卷一第 11 题)

- A 在不成文宪法的国家中,宪法的法律效力高于其他法律
- B 在我国,任何法律法规都不得与宪法规范、宪法基本原则和宪法精神相抵触
- C 宪法的法律效力主要表现为对公民的行为约束
- D 宪法的法律效力不具有任何强制性

答案 B

知识点 宪法最高法律效力的体现

评析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序言规定:“本宪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第 5 条规定:“……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此即宪法最高法律效力的体现。宪法的最高法律效力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的依据,任何普通法律、法规都不得与宪法的原则、精神相违背;二是宪法是一切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全体公民的最高行为准则。因此,AB 为应选项。

CD 项都与宪法的最高法律效力有着密切的联系,且本身都是正确的。但仔细分析,D 项是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原因,C 项则是宪法最高法律效力的形式要求。此三者属于同一层次的关系,而不是含义包括的问题。

知识点 宪法的法律效力

评析 在不成文宪法的国家里,没有成文的宪法典,是由一系列宪法性的文件组成的。如英国。因此 A 选项的说法是不正确的。宪法主要是对国家权力的限制和对公民权利的保护,其效力主要表现为对国家权力的约束和限制。宪法也是法,也具有法律效力,因此也具有一定的强制性。CD 选项的说法是不正确的。

3 宪法的原则

3.1 1999 年我国宪法修正案明确规定:“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根据宪法的这一规定,下列关于“依法治国”的表述,有哪些是正确的或适当的? () (1999 年律师考试卷一第 62 题)

- A 依法治国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
- B 依法治国的最终目标在于实现形式意义的法治
- C 依法治国要求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制化
- D 依法治国把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发扬人民民主和严格依法办事统一

起来

答案 ACD

知识点 依法治国原则的理解 ▼

评析 将“依法治国”写入宪法是我国1999年宪法修正案的重要内容,只有准确地理解“依法治国”的含义,才能更好地认识其入宪的意义。本题A项从法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关系角度谈“依法治国”入宪的必要性;C项和D项分别是“依法治国”的目标和为实现“依法治国”要注意的事项。因此,应选项为ACD。B项错在“形式意义上的法治”,依法治国的最终目标在于实现“实质意义”上的法治,“形式意义上的法治”等同于“法制”。

4 宪法的作用

4.1 下列有关宪法的指引作用的表述中,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2002年司法考试卷一第85题)

- A 宪法指引的主体包括国家机构、社会组织和个人
- B 宪法指引的范围涉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
- C 宪法指引的效力具有最高性
- D 宪法的指引贯穿着民主的基本精神

答案 ABCD

知识点 宪法的指引作用 ▼

评析 指引作用是指法律规范对人们的行为起到的导向、引路作用。宪法的地位和内容决定了宪法的指引作用具有自身的特点:第一,指引的主体既包括国家机关、社会组织,也包括公民个人;第二,指引的范围涉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第三,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法,其指引的效力具有最高性;第四,宪法是民主的

法律化,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其指引贯穿着民主的基本精神。

5 宪法的监督

5.1 依据我国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下列哪些表述是正确的?() (1999年律师考试卷一第81题)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可以改变或者撤销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的不适当决议
-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有权改变或者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
- C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有权撤销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但不能改变
- D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有权对最高人民法院的错误判决进行宪法监督,但不能改变或撤销判决

答案 ACD

知识点 我国的宪法监督体制 ▼

评析 我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组织形式,人民代表大会是国家权力的核心,它有权监督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其他国家机关的活动,其他国家机关对其负责。但是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权不能超过法定的界限,否则就干预了行政权和司法独立,干预了其他机关权力的正常行使。

宪法第62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十一)改变或者撤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定……”据此,A项正确。全国人大常委会是全国人大的常设机关,在闭会期间代行全国人大的部分职权,因此全国人大既有权撤销又有权改变其常委会的不适当的决议。

宪法第67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七)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决定和命令；(八)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和决议……”据此，全国人大常委会只有权撤销、但不能改变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B项错误。同样，全国人大常委会只有权撤销、但不能改变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因为全国人大常委会与地方权力机关之间的关系应遵循“充分发挥地方主动性和积极性”的原则，不可过度干预。故C项正确。

宪法第126条规定：“人民法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据此，法院实行司法独立，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权不可大到干预甚至代行司法权的地步。

- B 近代的宪法与宪政以限制国家权力、保障人权为目的
- C 树立宪法的最高权威是宪政的集中体现
- D 近代的宪法与宪政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

答案 ABCD

知识点 宪法与宪政的关系

评析 关于宪政的概念，今天所称的“宪政”是近现代意义的宪政，也称“民主宪政”、“立宪政体”，是指以宪法为前提，以民主政治为核心，以法治为基石，以保障人权为目的的政治形态或政治过程。宪政的核心是限制国家权力，保障公民权利，也就是实行民主政治。

在宪法与宪政的关系上，二者紧密相连，宪法是宪政的前提，宪法实施是建立宪政的基本途径；建立有限政府是宪政的基本精神，树立宪法的最高权威是宪政的集中体现。宪法是静态的宪政，宪政是动态的宪法。近代的宪法与宪政都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都是民主政治建设和法治国家建设的重要表现，都以限制国家权力、保障人权为目的。

6 宪法与宪政

6.1 下列有关宪法与宪政的表述，哪些是正确的？() (2003年司法考试卷一第45题)

- A 宪法是宪政的前提

随堂测试

单项选择题

1. 在宪法中体现分权、制衡原则的典型国家是()。(2003年自学考试第2题)

- A 英国
- B 法国
- C 美国
- D 瑞士

2. 在我国，第一次确认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是()。(2002年自学考试第1题)

- A 1954年宪法
- B 1975年宪法
- C 1978年宪法
- D 1982年宪法

3. 宪法规范调整的是有关社会制度、国家

制度的根本原则和国家政权的组织以及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的()。

(1999年自学考试第1题)

- A 人身关系
- B 财产关系
- C 社会关系
- D 国家与公民的关系

4. 在前人倡导分权学说的基础上完成分权理论的是()。

- A 洛克
- B 汉密尔顿
- C 杰佛逊
- D 孟德斯鸠

5. 关于宪法规范的特性,下列哪一项表述不成立?()(2005年司法考试卷一第13题)

- A 根本性
- B 原则性
- C 无制裁性
- D 相对稳定性

6. 现行宪法规定,有权修改宪法的机关是()。(2003年自学考试第19题)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B 全国人大常委会
- C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 D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7. 修改程序与一般法律相同的宪法,叫做()。(2002年自学考试第2题)

- A 刚性宪法
- B 柔性宪法
- C 不成文宪法
- D 钦定宪法

8. 现行宪法规定,有权解释宪法的机关是()。(2004年自学考试第18题)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B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 C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 D 全国人大常委会

9. 司法机关在审理具体案件的过程中,对该案件所适用的法律、法规的合宪性所进行的审查,叫做()。(2003年自学考试第3题)

- A 事后审查
- B 预防性审查
- C 附带性审查
- D 事先审查

10. 由司法机关监督宪法的实施导源于()。(2000年自学考试第11题)

- A 英国
- B 美国
- C 日本
- D 法国

11. 由立法机关负责保障宪法实施的体制,起源于()。(2000年法律硕士考试选择题第9题)

- A 英国宪法
- B 美国宪法
- C 法国宪法
- D 苏俄宪法

12. 1803年,美国联邦最高法院通过审理()一案,开创了由最高司法机构审查国会制定的法律是否符合宪法的先例。(2000年法律硕士考试选择题第12题)

- A 麦卡洛克诉马里兰
- B 马伯里诉麦迪逊
- C 辛普森
- D 弹劾约翰逊总统

13. 宪法附则是指宪法对于特定事项需要特殊规定而作出的附加条款。下列关于宪法附则的表述哪一项是错误的?()(2002年司法考试卷一第7题)

- A 附则是宪法的一部分,因而其法律效力当然应与一般条款相同
- B 附则是宪法的特定条款,因而仅对特定事项具有法律效力
- C 附则是宪法的临时条款,因而仅在特定的时限内具有法律效力
- D 附则是宪法的特别条款,根据特别法优于普通法的原则,因而其法律效力高于宪法一般条款

14. 在我国首先传播“三权分立”思想的是()。(2005年自学考试第17题)

- A 康有为
- B 梁启超
- C 谭嗣同
- D 严复

15. 把宪法区分为社会主义类型宪法和资

本主义类型宪法是一种科学的分类方法,因为它()。(2005年自学考试第22题)

- A 揭示了宪法的本质属性
- B 总结了宪法形式上的特点
- C 指出了宪法的主要内容
- D 指出了国家形式上的差别

16.“宪法的实质在于……都表现了阶级斗争中各种力量的实际对比关系”,这一著名论断的提出者是()。(2005年自学考试第26题)

- A 马克思
- B 恩格斯
- C 列宁
- D 斯大林

2

多项选择题

1.1954年宪法确认的基本原则主要是()。(2003年自学考试第31题)

- A 党的领导原则
- B 法治原则
- C 社会主义原则
- D 人民民主原则
- E 为人民服务原则

2.宪法不同于其他一般法律,宪法是根本法,这主要表现在()。

- A 宪法的内容在于规定一国的根本制度
- B 宪法的内容主要地取决于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
- C 宪法集中表现各种政治力量对比关系
- D 宪法的效力和修改程序不同于一般法律
- E 宪法是民主制度的法律化

3.宪法关系包括()。

- A 国家与公民之间的关系
- B 国家与国内各阶级、各民族、团体和其他组织之间的关系
- C 国家机关内部的关系
- D 国家机关与国家机关之间的关系
- E 汉族与少数民族的关系

4.宪法的效力不同于一般法律,表现在()。

- A 宪法是一般法律的立法基础
- B 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
- C 法律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 D 同宪法相抵触的法律应修改或者废除
- E 修改宪法程序比修改一般法律程序严格

5.在下列宪法规范中,体现灵活性的有()。

- A 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
- B 规定各民族有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的自由
- C 规定国家保护个体、私营经济的合法权益
- D 规定国家发展教育事业

6.现行宪法规定,有权提出修改宪法议案的主体是()。(2002年自学考试第31题)

- A 全国人大常委会
- B 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
- C 1/5以上的全国人大代表
- D 国家主席
- E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7.现行宪法规定,监督宪法实施的机关有()。(2004年自学考试第1题)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B 全国人大常委会
- C 最高人民法院
- D 最高人民检察院
- E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8.宪法规范的共同特点有()。

- A 最高权威性
- B 灵活性
- C 无具体惩罚性
- D 纲领性
- E 广泛性

9.根据我国宪法的规定,下列关于宪法监督制度的表述,哪些是正确的?()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省

人大制定的地方性法规的撤销属于事后监督

- B 我国的宪法监督体制以附带性审查为主
- C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权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
- D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自治区的自治条例属于事先监督

3

名词解释

1. 宪法规范
2. 权力制约原则
3. 宪法控诉
4. 附带性审查
5. 三权分立

4

简答

1. 简述宪法与一般法律的关系。(2001 年自学考试第 42 题)
2. 我国宪法规定: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且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请以这一规定来分析宪法规范所具有的最主要的特点。(2001 年法律硕士考试分析题)
3. 如何理解我国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2003 年自学考试第 40 题)
4. 简要回答宪法解释的必要性。(1999 年自学考试简答题第 3 题)

5

论述

1. 有学者认为,人权是宪法的出发点和归宿,宪法说到底是人权的保障法。试从宪法的特征和价值角度分析这一观点的合理性。(2003 年法律硕士考试第 53 题)

6

案例分析

1. 某市人民政府为筹措公路建设资金,加快市区街道改造步伐,发布了《关于营运性出租车收费问题的规定》。该规定要求,一切营运性出租车必须向交通管理部门缴纳道路建设费、增容费 200 元,逾期不交者将追究法律责任。作为该市出租车司机的赵某认为,该规定属于乱摊派的范围,因而请求人民法院依据宪法和法律撤销这一规定。人民法院则认为,该规定属于市政府的行政规定,法院不能受理此案,并告之赵某向省政府和省人大反映情况。赵某则认为法院不履行职责,不公正,因而一定要法院受理此案。请运用有关宪法和法律知识,对此案进行分析。(2000 年法律硕士考试分析题)